



鴻興印刷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450)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

財務報告要點：

- 集團各項業務和各個市場的收入全面增長，達港幣三十六億五千八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百分之十六。
- 受到成本上升及多項一次性虧損的影響，集團錄得全年虧損額達港幣三百四十萬元。
- 二零零八年七月集團獲新投資者 Asia Packaging Company Limited 注入約港幣八億六千五百萬元的投資淨額協助長遠發展。
-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應佔虧損為港幣一千七百八十萬元。
- 每股虧損為港幣三仙。

鴻興印刷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如下：

綜合收益表

	附註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2	3,658,095	3,141,985
銷售成本		(3,082,621)	(2,523,810)
毛利		575,474	618,175
其他收入及收益		112,453	69,553
分銷成本		(83,438)	(75,541)
行政及銷售支出		(265,332)	(242,832)
其他支出		(40,071)	(5,483)
		299,086	363,872
可換股債券衍生部份之公平價值收益	3	32,775	55,275
不合資格對沖之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淨虧損	4	(157,473)	-
融資成本	5	(142,744)	(61,493)

除稅前溢利	6	31,644	357,654
稅項	7	(35,039)	(50,123)
本年度溢利/(虧損)		(3,395)	307,531
應佔：			
母公司權益持有者		(17,799)	277,139
少數股東權益		14,404	30,392
		(3,395)	307,531
股息	8		
中期		45,059	57,074
擬派發末期		9,243	120,156
		54,302	177,230
母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9		
基本		(3.0)仙	46.1仙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19,897	1,493,144
預付土地租賃費用		150,784	147,700
商譽		3,041	3,041
可供出售投資		15,067	11,554
在建中物業		40,844	50,090
遞延稅項資產		7,735	4,731
總非流動資產		1,837,368	1,710,260
流動資產			
存貨		855,800	596,372
應收賬項及票據	10	891,195	757,12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1,398	40,741
衍生金融工具		5,389	4,768
結構性存款		-	375,818
短期票據		-	23,095
應收稅項		8,264	-
已抵押定期存款		322,492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11,310	603,584
總流動資產		2,955,848	2,401,498

流動負債			
應付賬項	11	264,133	181,246
應付稅項		19,360	17,04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164,975	120,367
可換股債券衍生部份		-	32,775
衍生金融工具		126,682	7,517
結構性借款		22,655	17,042
可換股債券		11	-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785,353	330,592
總流動負債		1,383,169	706,587
流動資產		1,572,679	1,694,91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410,047	3,405,171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	679,590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893,485	110,833
結構性借款		42,163	56,896
遞延稅項負債		40,802	36,550
總非流動負債		976,450	883,869
淨資產		2,433,597	2,521,302
權益			
母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60,078	60,078
儲備		1,981,389	1,986,974
擬派發之末期股息		9,243	120,156
		2,050,710	2,167,208
少數股東權益		382,887	354,094
總權益		2,433,597	2,521,302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準則

本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詮釋」)、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而編製。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用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若干情況引致新訂及經修訂會計政策及額外披露外，採納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對本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8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0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1號

金融工具：披露
資本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範圍
重新評估嵌入式衍生工具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 集團及
庫存股份交易

2. 分類資料

按業務劃分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包括彩盒印刷及製造、造紙、瓦通紙箱製造及紙張貿易。

各業務間之銷售及轉讓乃經參考與第三者交易時之售價，按當時現行之市價進行交易。

按業務分類之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分類業績 港幣千元
	對外部客戶 之銷售額 港幣千元	分類收入 各業務間 之銷售額 港幣千元	總銷售 港幣千元	
彩盒印刷及製造	1,770,657	42,130	1,812,787	159,100
造紙	830,173	178,335	1,008,508	27,588
瓦通紙箱製造	593,045	116,775	709,820	45,490
紙張貿易	464,220	361,997	826,217	62,519
抵銷	-	(699,237)	(699,237)	(59)
	<u>3,658,095</u>	<u>-</u>	<u>3,658,095</u>	<u>294,638</u>
利息、股息收入及其他收益				31,600
企業及不可分攤之支出				<u>(27,152)</u>
				299,086
可換股債券衍生部份之公平價值收益				32,775
不合資格對沖之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淨虧損				(157,473)
融資成本				<u>(142,744)</u>
除稅前溢利				31,644
稅項				<u>(35,039)</u>
本年度虧損				<u><u>(3,395)</u></u>

	二零零七年			分類業績 港幣千元
	對外部客戶 之銷售額 港幣千元	分類收入 各業務間 之銷售額 港幣千元	總銷售 港幣千元	
彩盒印刷及製造	1,572,656	34,702	1,607,358	210,580
造紙	749,817	139,596	889,413	79,814
瓦通紙箱製造	538,487	108,696	647,183	24,697
紙張貿易	281,025	342,673	623,698	35,454
抵銷	-	(625,667)	(625,667)	(610)
	<u>3,141,985</u>	<u>-</u>	<u>3,141,985</u>	<u>349,935</u>
利息、股息收入及其他收益				36,918
企業及不可分攤之支出				<u>(22,981)</u>
				363,872
可換股債券衍生部份之公平價值收益				55,275
不合資格對沖之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淨虧損				-
融資成本				<u>(61,493)</u>
除稅前溢利				357,654
稅項				<u>(50,123)</u>
本年度溢利				<u>307,531</u>

按地區劃分

本集團按地區劃分資料時，收入乃按客戶所在地點計入各個業務。

按地區劃分之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對外部客戶之銷售額：		
香港	1,315,169	1,204,090
中國內地	1,401,854	1,141,811
歐洲	528,602	383,256
美國	289,168	268,412
其他	123,302	144,416
	<u>3,658,095</u>	<u>3,141,985</u>

3. 可換股債券衍生部分之公平價值溢利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九日，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嘉浩投資有限公司發行了面值港幣750,000,000元之五年期零息保證可換股債券。發行可換股債券之淨所得款額分開為衍生部分及負債部分。衍生部分以期權定價模式估計公平價值，衍生部分公平價值之變動確認於收益表內。於本年度債券持有人已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九日贖回面值總共港幣749,990,000元之債券。

4.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淨虧損

本集團訂立不同之遠期貨幣合約及結構性遠期貨幣合約以管理其不乎合對沖會計條件之貨幣匯率風險。本年度計入綜合收益表內之非對沖衍生貨幣公平價值淨虧損金額為港幣157,473,000元(二零零七年：港幣1,090,000元)(附註6)。

5. 融資成本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提早贖回債券利息	71,031	-
可換股債券利息	40,704	38,405
銀行貸款利息	31,009	23,088
	<u>142,744</u>	<u>61,493</u>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經扣除或計入以下項目：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經扣除-		
折舊	134,278	122,307
營業租約之土地及樓宇租賃費用攤銷	8,042	7,233
僱員福利支出(包括董事酬金)	541,485	467,672
應收賬項之公平價值虧損	20,427	3,801
結構性借款之公平價值虧損，淨值	6,573	-
不合資格對沖之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虧損，淨值 (附註4)*	157,473	1,090
短期票據之公平價值虧損	865	275
經計入-		
可供出售投資之股息收入	369	361
銀行利息收入	22,460	23,004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225	-
結構性存款之公平價值收益，淨值	9,051	8,734
結構性借款之公平價值收益，淨值	-	257
外匯淨差額	57,935	25,507

*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董事認為不合資格對沖之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虧損淨值個別重大，因此分開列於綜合收益表內，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額金額則列於綜合收益表之「其他支出」項下。

7. 稅項

香港利得稅準備乃根據年內在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 (二零零七年：17.5%) 撥備。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地之適用稅率，根據有關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計算。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集團		
本期 - 香港		
- 本年度準備	20,933	10,982
- 往年度過多準備	-	(1,325)
本期 - 中國內地		
- 本年度準備	21,774	33,044
- 退稅#	(9,076)	(6,816)
- 往年度過少準備	60	-
遞延稅項	1,348	14,238
本年度總稅項	<u>35,039</u>	<u>50,123</u>

根據若干中國所得稅法，若公司之營業額超過70%為出口銷售，便可申請為「出口企業」。如申請成功，公司可得退稅優惠，其退稅為法定稅率與優惠稅率之相差。本年度有關機構已批准本集團之一間附屬公司在過往年度之經營為「出口企業」，因此而獲得退稅。

8. 股息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7.5仙(二零零七年：港幣9.5仙)	45,059	57,074
擬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1.0仙(二零零七年：港幣20.0仙)	9,243	120,156
	<u>54,302</u>	<u>177,230</u>

本年度擬派發之末期股息須經本公司股東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9. 母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年內之母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虧損港幣17,799,000元(二零零七年：盈利港幣277,139,000元)及於年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股數600,780,529股(二零零七年：600,780,529股)計算。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可換股債券對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為反攤薄影響，因此並無列出每股攤薄盈利/(虧損)金額。

10. 應收賬項及票據

本集團與客戶之交易條款大部份以信貸方式進行。有關賬項一般於發出發票後三十至九十日內繳付。本集團致力嚴格控制其未收取之應收賬項，並有一套信貸控制政策以減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已對逾期欠款進行定期檢查。基於上文所述者及事實上本集團之應收賬項及票據與多名分散之客戶有關，故並無重大集中之信貸風險。應收賬項及票據為免利息。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應收賬項	818,911	715,280
減值	(38,746)	(26,843)
	780,165	688,437
應收票據	111,030	68,683
	891,195	757,120

於結算日應收賬項減撥備之賬齡分析(根據發票日期計算)如下：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三十日內	355,498	268,849
三十一至六十日	158,898	176,874
六十一至九十日	139,143	122,232
超過九十日	126,626	120,482
	780,165	688,437

應收賬項及票據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11. 應付賬項

於結算日應付賬項之賬齡分析(根據發票日期計算)如下：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三十日內	184,073	147,540
三十一至六十日	55,491	30,419
六十一至九十日	11,294	421
超過九十日	13,275	2,866
	264,133	181,246

應付賬項為免利息及一般於三十日內償付。

12. 結算日後事項

(a) 結算日後，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與 Asia Packaging Company Limited（「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根據認購協議認購人同意每股以現金港幣 2.70 元認購本公司 323,500,445 股新普通股份（「認購股份」），惟須受認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所規限。認購完成後，認購人持有本公司 35% 權益，認購人已向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申請豁免根據附註 1 有關豁免收購守則第 26 條作出強制性全面收購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證券的責任（「清洗豁免」），及證監會已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日有條件同意該清洗豁免。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三日之通函內。

(b)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且正式通過以下決議案：

- (i) 批准認購協議。
- (ii) 批准增加 400,000,000 股普通股份，將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由 800,000,000 股普通股份增至 1,200,000,000 股普通股份。
- (iii) 批准發行及配發認購股份。
- (iv) 批准委任四名新董事。
- (v) 批准清洗豁免。

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三日之通函內及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之公佈內。

(c) 根據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通過之普通決議案，增加每股港幣 0.10 元之 400,000,000 股股份（與本公司之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將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由港幣 80,000,000 元增加至港幣 120,000,000 元。

(d)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八日，根據認購協議每股以現金港幣 2.70 元發行每股港幣 0.10 元之 323,500,445 股股份。總共現金所得（未計支出）為港幣 873,451,000 元。

(e)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八日，本公司與認購人相方同意認購協議已完成，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八日之公佈內。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回顧期內，集團收入增加百分之十六。增長動力主要來自中國內地和歐洲經濟體系的持續改善，集團在中國及新舊歐洲市場的業務因而受惠。

然而，原材料及勞工成本上漲，導致集團銷售成本上升百分之二十二至港幣三十億八千三百萬元，升幅高於營業額。

受強勁內需帶動，中國內地的收入上升百分之二十三。隨著人民幣持續升值，集團的人民幣收入亦有所增加，有助抵銷經營成本上漲的部分影響。

回顧期內，由於歐元強勁，加上集團進一步開拓東歐和北歐等新的歐洲市場，令集團在歐洲的收入上升百分之三十八。俄羅斯已成為集團在歐洲的五大市場之一，銷售額上升百分之一百四十八，至港幣二千三百萬元。由於歐洲經濟繼續穩定增長，區內的銷售額應會保持強勁。

雖然美國經濟持續不穩定，但集團來自當地的收入維持穩健。儘管美國是集團其中一個最成熟的市場，但隨著經濟復甦，當地仍有長遠增長的空間。

回顧期內，材料成本顯著上升，導致一些小型公司相繼結業，進一步推動印刷及包裝業的整固趨勢。印刷業的價格競爭開始緩和，而行業整固將為較大型公司締造增長條件。

彩盒印刷及製造

由於新舊客戶的訂單均有所增加，集團這個最大部門的營業額穩定增長百分之十三。增長動力主要來自歐洲對兒童書籍、傳統書籍及賀卡等的需求，以及中國對品牌消費包裝產品的需求。

儘管營業額有所增長，但期內集團額外作出港幣一千六百萬元的壞帳撥備，加上材料及勞工價格上漲，以及與鶴山新廠有關的折舊費用上升，導致經營溢利下跌百分之二十四。

鶴山新廠房於二零零七年投產，現正穩步發展。該廠目前僱用約二千名工人，在回顧期內安裝了第八台印刷機。廠房亦正在設立新的測試實驗室，以更快取得測試結果，並有利集團進一步加強控制生產過程所用原材料的質素。實驗室將於二零零八年八月投入運作。

無錫廠房的業務續有改善，收入上升百分之二十九。該廠不斷擴充規模，現有約一千名工人。鑑於現時中國內地經濟環境良好，我們已開始調整這間廠房以外銷為主導的經營方針，務使國際和本地業務量取得平衡。

造紙

造紙部門受惠於紙價上漲，在回顧期內的收入上升百分之十一，至港幣八億三千萬元。

然而，材料成本高企，尤其是進口廢紙，加上煤價上升令公用服務費用上漲，均繼續對邊際利潤構成壓力。此外，造紙部門需要支付與過去數年有關的額外增值稅約港幣一千二百萬元，導致經營溢利下跌百分之六十五。

部門計劃購入現時中山造紙廠房鄰近的一塊土地，增建廠房以擴大產能。現時的造紙機器和發電機將會提升，以改善營運效率。

瓦通紙箱製造

年內瓦通紙箱市場的整固，紓緩了較早期的激烈競爭和價格壓力。因此，瓦通紙箱部門得以轉移成本於客戶，令收入及經營溢利分別上升百分之十和百分之八十四。

集團專注生產邊際利潤較高的產品，亦有助瓦通紙箱部門締造佳績。部門透過進一步增加產品種類，吸納了來自不同行業，包括本地電腦、電子、電訊及飲品業的客戶。

紙張貿易

紙張貿易部門能夠把握全球紙價上漲的機會，令收入及經營溢利分別上升百分之六十五及百分之七十六。部門預期紙價將會上漲，因此儲存較低成本的策略性存貨水平，令部門受惠於其後紙價的上升。

部門增加了書紙、粉紙和單粉咭等貴價紙品的銷售額，亦帶動利潤和收入上升。除了中國內地外，部門亦向歐洲和美國採購這類貴價紙張，為客戶帶來更多種類的優質紙張。年內部門透過積極的市場推廣取得更多客戶，進一步帶動收入上升。

財務及資金來源

集團繼續投資機器及廠房，是支持策略性擴展計劃的重要一環。集團年內的投資，主要是透過添置機器和興建廠房，以提升鶴山廠房的產能。年內開支詳情如下：

	港幣百萬元
鶴山廠房建築及機器	80
深圳廠房機器及設備	36
中山造紙廠的廠房及機器設備	19
大埔廠房機器及設備	14
中山印刷及瓦通紙箱廠房機器及設備	12
無錫廠房建築及機器	12
	<hr/>
	173

年內，集團訂立若干衍生金融工具，主要是遠期外匯合同，以對沖集團支付內地一般費用而產生之人民幣需求，及進口機器設備所產生之歐元及英鎊需求。然而，由於其後市場波動，集團終止若干人民幣合同，並訂立新的衍生金融工具以對沖歐元和英鎊合同之原有倉盤，從而將本集團之潛在虧損減至最低。期內，這些遠期外匯合同終止及到期，導致港幣三千八百萬元的已變現虧損。未到期的遠期外匯合同（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仍然未平倉）按市場值計算後，錄得港幣一億一千九百萬元的公平值虧損。然而，有多項因素，例如有關貨幣極難預計的兌換率，均可能令這些遠期外匯合同的公平值於日後出現變動。

集團的結構性借貸之公平值變動為港幣七百萬元，導致期內衍生金融工具及結構性借貸之公平淨值變動產生之總虧損為港幣一億六千四百萬元。

二零零八年三月，債券持有人行使選擇權贖回集團五年期零票息可換股債券，集團因此須支付港幣七億九千一百萬元，並全數安排由三至五年期的銀行長期貸款融資支付。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集團的銀行貸款包括結構性借款總額為港幣十七億四千四百萬元，其中港幣八億零八百萬元於一年內償還，而港幣九億三千六百萬元的貸款則於二至五年內償還。在集團的銀行貸款總額之中，港幣、美元和人民幣所佔的比率分別為百分之七十二、百分之二十五和百分之三。

由於可換股債券提早贖回，集團支付了港幣七千一百萬元的額外利息，令年內總利息支出達港幣一億四千三百萬元，較去年上升百分之一百三十二。利息支出增加，亦是由於集團增加銀行貸款所致，尤其是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增加了港幣和美元的外幣貸款。

集團預期紙價上漲，因此繼續將存貨量維持在比平常較高的水平。其後紙價上漲，亦帶動集團存貨價上升。然而，為配合這個策略性的存貨，集團年內增加了銀行借貸，以應付提高存貨的資金需求。

年內，集團在內地的兩家造紙公司與銀行訂立合同，借入港幣和美元貸款以支付其海外供應商。與此同時，該兩家附屬公司需要以同等金額的人民幣存款作為保證，以配合貸款於到期日的還款需要。兩家公司繼而訂立遠期合同，為其外幣貸款進行對沖，從中獲得匯兌收益，其後持有港幣三億二千二百萬元的有抵押定期存款。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集團持有現金包括有抵押定期存款共港幣十一億三千四百萬元，其中港幣八億八千九百萬元為銀行存款。在集團持有的現金總額之中，百分之四十七為人民幣、百分之二十三為港元、百分之十七為美元，另百分之十三為英鎊。

集團的淨負債（總負債扣除手持現金）為港幣六億一千萬元，淨負債與股東資金比率為百分之三十。

或然負債及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就給予附屬公司之銀行及貿易融資向多間銀行作出之擔保為港幣十七億三千四百萬元。

本集團附屬公司持有之若干租賃土地、樓宇以及機器，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其賬面總淨值為港幣三億五千六百萬元，已抵押予銀行以獲取銀行融資。

可持續發展

集團承諾貫徹有助環保的可持續發展實務，並於回顧期內推行多項措施，以確保業務模式繼續符合環保原則及有利社會的可持續發展。

年內，集團投資超過港幣一百萬元，改善中山造紙廠蒸汽鍋爐的燃燒效能，每年可節省逾八千噸煤炭。集團亦為深圳廠房的中央空氣壓縮機安裝智能電力調節器，每年可節省逾十二萬千瓦時的電力。

集團於回顧期內取得Programme for the Endorsement of Forest Certification Schemes頒發的Chain of Custody證書，證明集團的用紙是來自管理完善的森林。集團去年獲得森林管理委員會（FSC）認證後，再獲是項證書，令我們深感榮幸。

僱員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集團在香港及中國僱用員工一萬六千人，其中三百七十八人受僱於香港，其餘一萬五千六百二十二人在中國內地工作。年內，集團繼續為員工提供培訓、安全及僱員計劃，以提升僱員的技能，並協助他們邁向事業發展的康莊大道。

展望

展望來年，市況將會繼續波動。然而，由於行業整固趨勢持續，如鴻興一樣實力雄厚、業務多元化的公司將獲得更多的業務機會。這業務發展趨勢已於二零零八至零九財政年度首幾個月初現跡象。集團憑藉審慎的管理方針及穩健的業務發展策略，創造有利條件，把握市場提供的增長機會。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0仙(二零零七年：港幣20.0仙)。建議之末期股息將以現金派發，有關末期股息之建議須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通過後方為有效。末期股息連同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已派發之中期股息每股港幣7.5仙(二零零七年：港幣9.5仙)合計，整個財政年度共派息每股港幣8.5仙(二零零七年：港幣29.5仙)。

末期股息將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九日派發予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二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十六日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二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收取該項末期股息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二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及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於業績所述之整段會計期間內均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除以下偏差外：

守則條文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並無指定任期，但須按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本公司之證券交易，採納一套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本公司之董事特別查詢後，各董事於業績所述之整段會計期間內均遵守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依照上市規則第3.21條成立審核委員會，旨在審核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過程及內部控制。該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階層檢討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實務準則及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之審核、內部控制及財務申報事宜。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具有特定成文權限及職責範圍之薪酬委員會以符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該薪酬委員會之成員為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葉天養先生、葉裕彬先生及王少平先生。

承董事會命
主席
任昌洪

香港，二零零八年七月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由執行董事任昌洪先生、任澤明先生、任浩明先生及任漢明先生；非執行董事朱樹豪博士及任佩銘小姐；獨立非執行董事葉裕彬先生、王少平先生及葉天養先生組成。